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卓越培养项目招生简章

为进一步发挥学科优势，用一流科学引领一流专业建设和一流人才培养，激发学生的专业兴趣，选拔培养一批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身心健康思维敏捷、专业知识基础扎实、自主学习能力突出，富有创新精神、工程实践能力、国际竞争能力和领导能力的高水平研究型人才和未来光子芯片领域领军人物。浙江大学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启动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卓越培养项目。

本项目依托光电学院的学科优势和一流的师资团队，聚焦光学系统芯片化和光学仪器微型化发展等国家重点研究领域，集中学院优质资源构建卓越培养体系，通过“名师教、导师制、递进式、国际化”等途径，为我国光子芯片战略急需领域科技自立自强和光学系统及仪器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关键支撑。

一、招生项目及人数

招生项目名称：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卓越培养项目

依托本科专业：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080705）

依托博士专业：光学工程（080300）

招生人数：20 人

二、报考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三）浙江大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二年级学生，且累计学业成绩综合排名位于前 30%。

（四）全体浙江大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创新班）专业本科二年级学生。

三、培养特色

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卓越培养项目，具有以下特色：

（一）学位衔接，精英化培养

统筹安排本科、硕士和博士培养阶段，集中学科优势资源，因材施教，德智体美劳情等多维度精英化培养。

（二）名师授课，厚基础培养

选派教学名师、资深教授、年轻海归教师、全职外籍教师等优秀的师资负责各门专业基础课、专业特色课和多学科交叉创新课程的教学，部分课程聘请国际、国内著名专家讲授。

（三）双导师制，个性化培养

建立以“1+1”导师组（校内主导师+校外合作导师）为主线，实施个性化专业培养，注重专业基础和情商培育，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四）多元融合，递进式培养

依托国家级研究基地和学科平台大团队、大项目、大

产业优势，加强科教、产教融合，实施递进式创新实践培养体系，使学生在多个创新实践环节融入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和科技前沿产业。

（五）全球视野，国际化培养

依托科技部“光电技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和教育部“光子学与技术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与世界著名高校、学科和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学生提供前往世界排名前20或学科排名前5海外高校交流机会。

四、奖助体系

除学校、学院奖学金外，学院将设立智能光电芯片及系统卓越培养班学生专项奖学金，用于优秀学生在学业成绩、科技竞赛、社会实践等方面的奖励，奖学金覆盖面100%。

五、选拔办法

原则上在第一个长学期结束之后，面向本院符合要求的学生进行选拔。选拔由学院成立的工作组负责，组织遴选委员会进行现场面试，综合考查学生的政治修养、道德品质、学业成绩、学术志向、独立思考能力、创新潜质等综合素质，选拔结果以面试结果为准。

六、退出机制

项目采取动态、差异化的竞争机制选拔人才，对学业状态和思想状况实施动态评估，促使学生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实现自主学习和自主科研。

本科阶段动态进出：大二、大三学年每个春夏学期结束，对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能力进行评估，如有学年出现不及格课程、累计学业成绩综合排名位于本项目后 30%或导师认为其综合能力不足以达到要求的学生，将由学院评估工作组进行综合考核评估。如有违反党纪校规、法律法规，受到相关处分的，按考核评估不通过处理。考核评估不通过的学生分流至常规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本科专业学习，按照普通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本科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培养（由学院教学委员会确定其已修课程与常规课程的替代方案）。同时，在常规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本科专业同年级学生中择优选拔优秀学生进入本项目学习，其中已进入本项目跟班试读且通过考核的学生优先考虑。学生进入本项目需签署相关协议，退出时签署相应的退出承诺书。

转段评估：学生大三结束后，进行转段评估。学生可以申请本校免试推荐研究生（直博）资格，也可以申请到 TOP50 海外一流高校攻读博士学位。如果申请本校直博，满足浙江大学免试研究生条件，通过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者，即录取为直博生，后续完成本科阶段学习授予学士学位后转为博士研究生；如申请到 TOP50 海外一流高校攻读博士学位，须根据本培养方案完成本科阶段大四课程学习，授予学士学位。如不满足考核要求则直接按本科要求毕业，不能继续进行卓越培养项目研究生阶段学习。

博士阶段考核分流：在第六学年秋冬学期或第七学年秋冬学期，进行首次博士阶段中期考核，最终考核评估不通过的学生分流至常规硕士专业进行培养。

七、出口方向

完成本科阶段的学习：授予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本科毕业生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完成博士阶段的学习：授予“光学工程”一级学科或“电子信息”专业学位类别博士毕业证书和博士学位证书。就业方向主要包括赴国家重点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从事科学研究工作。

八、导师队伍

鼓励求是特聘教授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博导、四青人才博导、青年教师组成导师组，共同指导学生。其中，求是特聘教授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博导担任学生的科研导师（主导师），四青人才及青年教师兼任学生的学业导师。如学生为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还将配备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行业专家作为行业导师。